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5-037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3月31日，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资料已提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岗位调迁、降职或激励对象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等情况，根据《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激励机制管理办法》《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议案已事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李红栓女士的配偶参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李红栓女士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5-038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3月31日，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资料已提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岗位调迁、降职或激励对象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等情况，根据《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激励机制管理办法》《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5-039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岗位调迁、降职或激励对象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等情况，根据《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激励机制管理办法》《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拟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6,625,588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23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4年1月8日至2024年1月18日，本公司在公司内部网站4A工作台对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于2023年6月13日-2023年12月12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4年1月2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4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4年2月20日，本公司完成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本次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1,131人，1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因此本公司本次实际向1,118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6,979.4万份股票期权。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4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3年度A股利润分配实施，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6.92元/股。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岗位调迁、降职或激励对象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等情况，根据《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激励机制管理办法》《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拟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6,625,588股。

二、本次注销的情况

（一）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依据

1、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十三章 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与公司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激励对象因公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激励对象因公死亡、激励对象退休三种情况除外）或因岗位调迁，不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任职，但仍在集团内任职的情况，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激励对象因降职，降职后仍符合激励条件的，按其新任岗位所对应的标准，重新核定其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所调减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激励对象降职后，不再符合本计划规定的激励条件的，其已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正常行权，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2、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八章 股票期权的授予与行权条件”的规定：

激励对象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A、B、C、D、E五个档次，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N）按下表考核结果确定：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	A	B	C	D	E
个人层面行权比例（N）	100%	100%	80%	0%	

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比例＝当期可行权比例×公司层面行权比例（X）×个人层面行权比例（N）。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二）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1、注销原因

① 因62名激励对象在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等待期届满前离职或岗位调迁，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十三章 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不再符合《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的激励条件，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向上述62名激励对象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3,630,000股。

② 因50名激励对象在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等待期届满前降职，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十三章 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按其新任岗位所对应的标准，重新核定当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所调减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上述50名激励对象注销当期已调减的股票期权共计188,595股。

③ 因12名激励对象2024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或“E”，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八章 股票期权的授予与行权条件”的规定，取消12名激励对象当期可行权额度，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注销的股票期权共计248,666股。因624名激励对象2024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C”，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八章 股票期权的授予与行权条件”的规定，624名激励对象按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为80%，不能行权的部分由公司注销，注销的股票期权共计2,558,327股。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上述636名激励对象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2,806,993股。

2、注销数量

公司拟注销的股票期权共计6,625,588股，占公司于2025年3月30日A股股票期权登记总数的比例约为4.35%，占公司于2025年3月30日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8%。

三、本次回购注销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不影响公司股本结构变化，不会导致本公司股票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不影响本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亦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薪酬委员会意见

本公司薪酬委员会发表审核意见，认为本公司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岗位调迁、降职或激励对象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等情况，注销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股票期权注销的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上述事项不会导致本公司股票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不会影响本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本公司向部分激励对象注销与注销原因对应的股票期权。

五、监事会的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公司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岗位调迁、降职或激励对象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等情况，注销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股票期权注销的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上述事项不会导致本公司股票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不会影响本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本公司向部分激励对象注销与注销原因对应的股票期权。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已就本次注销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注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80　证券简称：北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0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其工作细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其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水平，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将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将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在原有职权基础上增加可持续发展相关管理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北矿科技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年3月）》。

本次调整仅就该委员会名称和职权进行调整，其成员组成及职位、任期等不作调整。

特此公告。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0980　证券简称：北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2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22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23号楼401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22日

至2025年4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
7	公司2024年度董监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
10	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8、9、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0	北矿科技	2025/4/1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代表身份证登记；个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后）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登记。外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公司证券部广收到传真为准。

(二) 登记时间：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上午08:30-11:30；下午13:30-16: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23号楼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4室）。

(四) 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一) 会期半天

(二) 联系方式：

电话：010-63299988

联系人：冉红想、连晓圆

(三)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和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7	公司2024年度董监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10	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80　证券简称：北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世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5,817,106.34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5,856,773.86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4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271,096.47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2,791,473.27元。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89,263,52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8,926,352.60元（含税）。此外，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完成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派发中期现金红利5,677,905.78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24,604,258.3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3.25%。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该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4年度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的原因说明：

公司矿冶装备业务和磁性材料业务均处于优化产品结构、拓展产业链的关键发展阶段。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的研发和成果转化均需要一定的周期，在研发过程中需要不断地试验和优化，然后进行试生产，产品合格后成为定型产品，新产品的研发和成果转化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

公司在手订单交付和新项目建设需要较多的资金，同时开发新产品和产业链延伸也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因此，为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须留存部分收益。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中的财务信息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马忠先生、马萍女士、岳明先生分别作述职报告，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卢世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李炳山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许志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冉红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属于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卢世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李炳山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冉红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属于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工资总额2024年清算结果和2025年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承诺期满减值测试结果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联董事胡建军先生和范锡生先生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需要，确保公司资金周转使用，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相关授信合同、借款合同等一切与融资有关的文件（包括该等文件的变更、补充协议）。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其工作细则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上午10:00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23号楼401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矿科技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0980　证券简称：北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4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5,817,106.34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5,856,773.86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4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271,096.47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2,791,473.2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89,263,52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8,926,352.60元（含税）。此外，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完成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派发中期现金红利5,677,905.78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24,604,258.3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3.25%。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不会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4,604,258.38	9,841,703.35	9,463,176.3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817,106.34	91,749,862.96	83,474,762.2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2,791,473.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3,909,138.0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3,680,577.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3,909,138.03		
现金分红比例（%）	46.87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5,817,106.34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24,604,258.3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主要从事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业务，两个业务领域皆采用“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一体化的经营模式。矿冶装备业务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专业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通过参与招议标的方式取得订单，根据订单任务进行生产。磁性材料业务主要以下游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流程化生产，通过持续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控制水平，不断优化升级产品结构，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

2、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矿冶装备业务和磁性材料业务均处于优化产品结构、拓展产业链的关键发展阶段。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的研发和成果转化均需要一定的周期，在研发过程中需要不断地试验和优化，然后进行试生产，产品合格后成为定型产品，新产品的研发和成果转化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

3、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良好。公司在手订单交付和新项目建设需要较多的资金，同时开发新产品和产业链延伸也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因此，为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须留存部分收益。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公司对截至2024年底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今后的年度工作计划，用于公司的研发投入、重大项目支出、产品结构调整、预防重大风险和临时性资金使用等方面，在节约公司财务成本的同时，着力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将在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召开说明会，就现金分红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公司将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单独统计并公告中小股东对本次利润分配事项的投票结果。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将聚焦主责主业，努力提升经营业绩和经营质量，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相对稳定性，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每股收益，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稳定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0980　证券简称：北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6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